

济南煜吉昌广告有限公司济南煜吉昌广告服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8月15日，济南煜吉昌广告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组，对“济南煜吉昌广告有限公司济南煜吉昌广告服务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济南煜吉昌广告有限公司、环评报告编制机构-山东省气候中心、验收监测机构-山东智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机构-山东和润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2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济南煜吉昌广告有限公司济南煜吉昌广告服务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济南煜吉昌广告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新建

建设地点：济南煜吉昌广告有限公司位于济南市商河县怀仁镇仁义路以东260m，沙河以北128m。

项目内容：本项目实际建筑面积为2130m²，新建了生产车间和办公室

等，建设规模为年产各类广告字、广告牌等 8000m²。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3 月企业委托山东新达环境保护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济南煜吉昌广告有限公司济南煜吉昌广告服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4 月 25 日商河县环保局以商环报告表[2018]085 号文对该项目予以批复。

该项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开工建设，2018 年 6 月 15 日竣工，2018 年 6 月 17 日投入调试运行。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济南煜吉昌广告有限公司济南煜吉昌广告服务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的环保工程、措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验收核查，本项目实际建设变动情况见下表。

| 序号 | 环评阶段要求 | 实际建设情况 | 备注 |
|----|-------------------------------------------------------------------------|---------------------------------------------------------------------------------------|--------------------------------------------------|
| 1 | 项目位于商河县怀仁镇工业聚集区 10 号(济南吉优箱包有限公司院内),具体地理位置位于北纬 37°24'11"、东经 117°3'14"附近。 | 济南市商河县怀仁镇仁义路以东 260m,沙河以北 128m,具体地理位置位于北纬 37°24'14"、东经 117°3'4"附近,位于原项目厂址西北方向约 180m 处。 | 本项目地理位置变化,没有导致评价范围内和卫生防护距离内新增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因此不属于重大变更。 |
| 2 | 总建筑面积为 2300m ² | 实际建设过程中总建筑面积为 2130m ² | 不属于重大变更 |
| 3 | 生产车间建筑面积为 1800m ² | 生产车间实际建筑面积为 1830m ² ,占地面积为 1830。 | 不属于重大变更 |
| 4 | 办公室建筑面积为 180m ² ,位于车间外东南侧 | 办公室位于厂区北部,1 层建筑,总建筑面积约为 300m ² | 不属于重大变更 |
| 5 | / | 实际生产过程中使用液压油,每年平均使用液压油 0.09 吨。 | 由于涉及量较小,不属于重大变更。如果后 |

| | | | |
|---|-------------------|-----------------------------------------|-------------------------------------|
| | | 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属于危险废物，平均年产生量分别为0.09吨和0.002吨。 | 期使用量增大，建议按照环保要求办理相关手续 |
| 6 | 环评阶段雕刻机5台，激光雕刻机2台 | 实际建设过程中雕刻机6台，激光雕刻机1台 | 企业有一台雕刻机为备用设备，仅仅供其他设备检修期间使用。不属于重大变更 |

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验收组认为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废水排入化粪池，由环卫部门定期处理，不外排。

2、废气

本项目主要废气污染物为切割粉尘、焊接烟尘、切割粉末。

本项目亚克力板、PVC板在切割过程中会产生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由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焊接过程中产生少量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剪板机、折弯机、电焊机、雕刻机、风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采用了以下噪声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固废包括切割

废料、废焊丝、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收集的粉尘粉末和生活垃圾等。危险废物包括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

本项目切割废料、废焊丝、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收集的粉尘粉末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外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置。

本项目废液压油（编号 HW08，代码 900-218-08）和废液压油桶（编号 HW49，代码 900-041-49）属于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暂存间中，委托有资质部门处理。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生产车间采用了水泥硬化地面，对化粪池等区域进行了重点防渗。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大于75%，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1、废气

（1）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出口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7.03\text{mg}/\text{m}^3$ ，能够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3）表 2（第四时段）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出口颗粒物的最大排放速率为 $0.07\text{kg}/\text{h}$ ，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颗粒物二级标准要求。布袋除尘器的平均处理效率为 68%。

（2）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396\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边界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废水

能够得到妥善处理、处置。

3、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昼间噪声在 $56.4\sim 58.3\text{dB}(\text{A})$ 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功能区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均能够得到妥善处理、处置。

5、总量控制

本项目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表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要求，验收组认为济南煜吉昌广告有限公司济南煜吉昌广告服务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与建议

- 1、完善环保标识。
- 2、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 3、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妥善处置和长期稳定达标。

验收组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

董旭 董佳宏

济南煜吉昌广告有限公司济南煜吉昌广告服务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表

| 验收组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联系电话 | 签名 |
|----------|-----|--------------------|-------|-------------|-----|
| 建设单位 | 孙明峰 | 济南煜吉昌广告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18522618817 | 孙明峰 |
| 验收监测单位 | 杨玉珍 | 山东智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13906478498 | 杨玉珍 |
| 环评单位 | 刘宏达 | 山东新达环境保护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经理 | 13583171789 | 刘宏达 |
|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张筱坤 | 山东和润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 技术员 | 18678300159 | 张筱坤 |
| 技术专家 | 董超 | 山东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 副教授 | 13075303338 | 董超 |
| | 黄传宏 | 山东省冶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 高工 | 13064081163 | 黄传宏 |